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罗仙村留用地统筹区开发商业地块项目检验监测[项目编号：JG2025-4612]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, (成)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广州广检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, (成)深圳市勘察测绘院(集团)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东惠和工程检测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省岩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, (成)建勘勘测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0 月 2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罗仙村经济联合社
联系人：卢志泳
联系电话：020-8692112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罗仙村经济联合社
联系电话：020-86921123
联系地址：花都区花城街罗仙村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罗仙村经济联合社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5 日

